2023年住建局装修合同(大全5篇)

随着法律观念的日渐普及,我们用到合同的地方越来越多,正常情况下,签订合同必须经过规定的方式。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住建局装修合同篇一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 庭居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住建局装修合同篇二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 。
- 1.2工程地点:。
- 1.3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图纸》)。

1.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种承包方式。
(1) 乙方包工、包料。
(3) 乙方包工、甲方包料(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5 工程期限
1.6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详见《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过程中有增减项目的,由双方协商同意并签名确认后增减该部分费用。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同意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种方式提供:
(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方、乙方各一份(详见: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元,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第三条 甲方义务
3.1 开工前天,为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 清室内家具、陈设或将室内不易搬动的家具、陈设归堆、遮 盖,以不影响施工为原则;如甲方不采取必要保护措施而造成 家具、陈设损失的,有甲方自行负责。
3.3负责提供施工所需的水源、电源;
3.4负责协调乙方与邻里之间、物业管理处之间的关系;

3.7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检查监督,办理验收、变更登

记手续和其他事宜,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3.8按时、按质、按量提供施工所用的自购材料。

第四条 乙方义务

- 4.1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监理,负责本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处理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 4.4保护好原场所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 4.5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4.6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双方签名确认,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装饰装修工程增减项目单)。

第六条 材料的提供

- 6.1 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应当符合设施要求,如因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造成工程损失的,由甲方负责。甲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乙方验收后应负责妥善保管。
- 6.2 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详见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材料运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并接受甲方检验。如质量不符合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应禁止使用;如已

经使用对工程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 工期延误

- 7.1 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甲方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甲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7.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 7.3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 7.4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 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 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八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8.1合同生效后,甲方按下规定中的约定直接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第一次:签定本合同时,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 元。

第二次:木工进场,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 元。

第三次:扇灰油漆进场,甲方支付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

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 即 元。

第四次:工程完工及竣工验收后,结算完毕,甲方甲方支付 乙方报价单确定的总金额(含工程款总额和增加项目金额)的 %,即元。

- 8.2 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 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 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 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在签字时向乙 方结算工程尾款。
- 8.3 工程款全部结清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式统一收据。甲方所支付的工程款,以乙方财务部开出并盖财务专用章收据为准。
- 8.4 本工程验收合格后,保修期为自双方签字之日起 12 月 第九条双方责任和工期延误处理
- 9.1以下甲方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损失由甲方负责,工期应当顺延:
- (1)不能提供水、电;
- (2) 不能保证每天8小时以上工作时间(含加班);
- (3)不能按期提供自购材料、设备;
- (4)不能按期支付工程款影响正常施工的;
- (5) 因甲方原因变更设计、增加施工项目;
- (6) 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7) 逾期验收或无故怠于验收:

- (8) 因甲方责任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况。
- 9.2对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不顺延:
- (1)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
- (2)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 (3) 乙方施工过程中违反安全操作规范造成人员伤害的,由乙方负责;
- (4) 乙方施工造成甲方物品损坏,乙方应予以修复或赔偿;
- (5) 乙方违反物业管理规定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 (6) 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 9.3 合同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约定或履行不符合约定,受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9.4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 9.5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9.6 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元。
- 9.5 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

第十条 关于设计和施工及验收的约定

- 10.1乙方设计师完成的施工图,必须在商定的时间内会同甲方审图,经甲方确认签字后,乙方方可进行施工。
- 10.2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认可的图纸进行施工(安装)。
- 10.3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变更图纸、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列明停止施工或增减项目的理由、工程部位、时间、材料等。乙方根据变更要求,尽快向甲方提交变更所采取的措施、增减的造价,因停工等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材料耗损、费用损失等清单,并报告甲方。甲方收到报告后两天内做出签字答复或协商解决。
- 10.4隐蔽工程验收前,由乙方通知甲方到现场验收,验收期为两天。甲方未按时验收的,乙方可自检后如实填写隐蔽记录,对乙方的自行验收结果,甲方应予以承认。
- 10.5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当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在接到通知后 天内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上述规定时间内未能验收,应当及时书面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否则视为甲方通过验收。如另定验收日期,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 10.6双方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不得入住,如甲方擅自入住视同验收合格,由此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第十一条《工程预算报价表》、《施工图》以及双方协商一致、签名确认的其他文件,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东莞市装饰协会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附则

- 13.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互利原则协商解决,如协商后签定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 13.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 13.3 本合同一式_贰__份,双方各执__壹__份,合同自双方签 名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正式生效,履行完毕后自行终止。
- 13.4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法定代理人: 法定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年月日年月日

住建局装修合同篇三

发包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装饰装修工程合同条例》 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 一致的有关事项,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 议,共同守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

地点:

1.2 工程内容(附工程设计图纸及文字说明和工程预算书)

装饰内容以图纸和预算为依据,实际施工如有增减应征得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增减部分按实际结算。

- 1.3 承包方式: 经充分协商双方确定为_____类承包方式。
- a类为包工包料b类为包工不包料
- 1.4根据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书内容和承包方式。

双方确定合同额为 元,金额大写(人民币)。

设计费为 元, 金额大写(人民币)。

1.5 施工期限:根据国家建设装饰工程工期定额、双方商定。

自_____年___月___日开工至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

- 1.6 如遇下列情况,工期相应顺延。
- 1.6.1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现场场地,电源线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 1.6.2不属于系数范围内的重大设施变更,提供工程资料不准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出于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进度。
- 1.6.3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而影响正常施工的。
- 1.6.4甲方现场负责人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 1.6.5因甲方材料供应不及时而影响施工。
- 1.6.6未按合同规定拨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 1.6.7因政府行为、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方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乙方。

第三条 甲方义务

施工期间:甲方需派现场负责人会同乙方对隐蔽工程进行24 小时检查验收,合格后并签署意见,由乙方保存作为竣工验 收依据。

- 3.2 不拆动原建筑承重结构,如需拆改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 3.3 做好及时供应工作,发现材料不足时需立即补足。

3.4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理负责工程竣工验收。

第四条 乙方义务

- 4.1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 4.2 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严格执行市(区)县有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第五条 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协商一致,鉴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

第六条 工程验收

- 6.1 隐蔽工程: 甲方需派技术负责人会同乙方对隐蔽工程24 小时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并签署意见,由乙方保存作为竣工 验修依据。
- 6.2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验收单,逾期即视为该工程验收合格,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

第七条 工程款交付方式

第一次于合同签订之日, 元。	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第二次于工程进度的 %,即元。	%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第三次于工程进度的	%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

7.4 工程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 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接到资料后三日内如未有异议,即 视为同意。双方填写工程结算清单,七日内付清余款。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8.1合同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合同的约定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受到罚款或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均由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8.2 未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 8.3 因单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8.4 甲方未按期支付第二(三)次工程款的,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 8.5 由于甲方原因,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 8.6 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工期不予顺延。
- 8.7 由于乙方原因,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向对方支付违约金_____元。

第九条 保修

- 9.1 本工程保修期为壹年,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计算。
- 9.2 乙方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保修期外的维修费用由甲方负

责。

9.3 人为破坏及外来因素,甲方指定或提供材料的质量原因,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不在保修范围。

第十条 纠纷解决方式

本协议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双方可以提请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仲裁或直接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其它项目具体规定

- 11.1 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乙方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甲方负责垃圾清运费(此费用不在工程价内)
- 11.2 工程竣工决算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
- 11.3 增减项目由双方协商,双方签证为依据。

第十二条 附则

- 12.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 12.2 甲、乙双方直接鉴定合同,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 12.3 本合同在工程竣工验收和款项结清后自动终止。
- 12.4 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签证原则,可将合同文本提交所在市(区)县有关签证部门进行签证,以保护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 12.5 合同的其它附件。

附件一:装饰装修工程预算书 附件二: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附件三: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附件四: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 附件五:工程结算单 附件六: 工程保修单 第十三条 其它约定条款 发包单位 承包单位: (盖章)(盖章) 地址: 地址: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章国鹏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住建局装修合同篇四

承包 号:	J方: 	(以下f -	简称乙方) _。	身份证
→,	协议内容:	甲方委托乙之	方对房屋进行	行装饰施工。
_,	房屋总面积	:	_平方米。	

三、	装修工程总造价		_元,大写	元整。
四、	分期付款方式:			
首期	月: 甲方先付	元,	订金给乙方;	
二期	月工程装修到一半时,甲ス	方再	身付	_元给乙方;
	用工程完工后十天内进行9 元给乙方。	俭收	文 报告,合格后	i 甲方再
月_ 日止	工程完成期限:本工程 日起至 天,共 安每天工程总价格的罚款。	 如果	_年	_月
六、	备注:			_ 0
七、	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口	Γ,	如有违法被罚	则与甲方无关,

七、乙方应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如有违法被罚则与甲方无关,由乙方自负,乙方的施工人员必须注意安全,在施工期间发生的一切工伤事故,与甲方无关,乙方自负。

八、精心施工、认真负责、打造精品工程、保质保量完成任 务。

九、工程在施工中,甲方更改施工方案,甲方应提前给乙方协商,乙方可另计单价。

十、违约责任:本协议双方协商签订后共同遵守,甲方有意 违约,应提前给乙方协商,如乙方不同意,甲方必须赔偿, 乙方工程造价价格30%作为违约金,另外已经完工的合格工程 量甲方可按装饰预算单价支付给乙方。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中 止合同,则乙方必须赔偿甲方工程总款的30%作为违约金。

十一、保修期限: 自甲方验收合格起算,保修时间为一年。

进行协商,本协议共一页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在合同有效期内,如发生纠纷,原则上采用和平协商,如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交诉讼解决。
甲方认可签字:
乙方认可签字:
确认日期:
住建局装修合同篇五
根据[]xxx合同法》、《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工程地点:
2、工程范围:
3、质量标准:质量验收标准按国家颁布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执行。
4、承包方式:由乙方采用包工包料的方式承包。
1、工程造价:总承包价为元,大写人民币元,装修工程包含的项目详见《工程预(结)算表》。
2、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合同价款,除合同另有约定或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方可作调整:

十二、协议到期, 甲方如有意续约, 应在计划时间内与乙方

(1)甲方提出设计变更、材料变更和项目变更;
(2)双方书面确认的其他因素。
1、工期为年月日至自年 月日。
2、若因甲方原因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事由导致工程未能如期完成的,工期相应顺延。若因乙方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未及时开工、中途无故停工、工程因质量问题返工等)导致工程未能如期完成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1、保修内容、范围: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全部内容。
2、保修期限:按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之次日算起,保修期为壹年。保修期内,乙方提供工程的免费维修服务。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或电话通知后的24小时内到场勘查,并在三天内维修完毕。
1、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预算表》。 甲方在收到《工程结算表》的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一笔 工程款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2、工程竣工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结算表》。甲方在收到《工程结算表》并核对无误后的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第二笔工程款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3、乙方指定收款账号信息为:
若收款账号发生变更的,乙方应及时通过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否则甲方将款项转账至上述账号,即视为乙方收到相应款项。

- 1、甲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 2、甲方有权对工程质量及施工进度等进行检查、监督,并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 3、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工程内容进行增加或者修改, 乙方应积极配合。
- 4、乙方提供的材料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并在材料运送到施工现场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查验。如因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造成工程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 5、乙方保证拥有承包该工程的合法资质,并应按相关要求及标准进行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 6、乙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双方约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并留存施工记录。
- 7、施工过程中,乙方应严格执行安全文明施工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施工规定及质量标准。若因乙方原因导致出现人身损害或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 8、乙方应保护好原场所的办公设施、设备,保证施工现场整洁,工程完成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乙方在工程完成后应及时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查验后对工程质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配合重验,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进行整改,并在整改完成后及时通知甲方进行复验。

1、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或未全面承担本合同项下的义 务的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纠正违约行为并采 取充分、有效、及时的措施消除不良影响并赔偿守约方所遭 致的损失。

- 2、若因乙方未能在约定的工期内完成工程项目或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每迟延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迟延超过10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5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而支出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 3、若乙方未履行或未全面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当于工程总承包价5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乙方违约行为支出的赔偿款、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等)。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友好协商解除,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 1、本合同自双方签名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之事宜由双方签署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 3、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日期:	日
合同签订地:	